

##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下的框架性约定，后续合作等相关事项仍需以后续签订的具体协议为准，协议的后续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本协议仅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框架性文件，不涉及具体的交易标的和投资金额，本协议的签署在一定时间内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

#### 一、协议签署情况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乙方”）与古浩(上海)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古浩”或者“甲方”）于 2021 年 8 月 5 日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为了更好地发挥各自专业特长，满足饮料市场的需求，共同发掘、培育 CartoCan® 纸易拉罐市场，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建立长效合作机制以及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本协议的签署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协议为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的交易标的和投资金额，无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后续将根据具体合作事项及交易金额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二、协议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古浩（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镜霖

注册资本：6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食品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塑料制品、纸制品、食用农产品、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 518 号虹桥绿谷广场 C 座 808 室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 2. 关联关系

公司与古浩不存在关联关系。

## 3. 履约能力分析

古浩拥有德国专利 CartoCan® 纸易拉罐的无菌冷灌系统，提供客户非碳酸类饮料的一站式高效解决方案，从市场咨询、产品研发、CartoCan®生产制造到增值服务等。信用状况良好，具有充分的履约能力。

#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协议双方

甲方：古浩(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乙方：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 （二）合作主要内容

1. 双方主要合作领域为 CartoCan® 纸易拉罐及其灌装在中国市场的培育及推广。基于双方良好合作的前提下，甲方在中国大陆境内，增设的产能，优先选择乙方作为合作伙伴，并推动 CartoCan®包材授权乙方在国内生产供应提供支持。在合作领域内双方在叁年内都享有与对方签约合作的优先地位及优先续约权，并承诺在合约中给予对方同等条件下最惠条款；双方的控股或全资子公司适用本条约定。

#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项下的合作内容仅为双方之间的战略合作意向，具

体的合作内容及双方的权利义务以双方另行友好协商并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因此，框架协议在一定时间内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的顺利履行，将推动更环保、个性化的创新产品 CartoCan® 纸易拉罐在中国的商业化运用。在欧洲市场，瑞典饮料企业 Lfbergs 采用 CartoCan 无菌纸罐灌装有机冰咖啡；瑞典企业 OTALY 采用 CartoCan 无菌纸罐灌装燕麦植物奶等等。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可以完善公司的“全产业链的中国饮料服务平台”，从而更好地服务各类饮料品牌客户。

##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签约各方达成的意向性、框架性协议，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最终合作方案以相关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未来在本框架协议下的具体运作，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六、其他相关说明

1. 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东创投资有限公司、富新投资有限公司和中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及未来三个月内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减持计划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 19,206,670 股的本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及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 七、备查文件

公司与古浩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5日